

### 3 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北京市信访办公室）的（北京市信访办公室信访诉求工作平台运维服务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北京市信访办公室信访诉求工作平台运维服务项目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星宇三鼎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2人，营业收入为1,609.6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,576.01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